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8-0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12日、2017年11月11日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人:公司控股股东陈伟雄先生。
2. 增持目的: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目前投资价值的合理预期。
3. 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
4. 增持资金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5. 增持数量及说明:
序号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
1 2018年1月31日 集中竞价 1,796,608 19.5660 3,629.15 0.75
6. 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本次增持实施前,陈伟雄先生持有公司71,06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55%,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之一。本次增持完成后,陈伟雄先生持有公司72,856,6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30%,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二、后续增持计划
自2017年5月12日起至2018年2月12日,陈伟雄先生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方式,以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股份比例(含本次公告中已增持的股份)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2%。
三、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2、陈伟雄先生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

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日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08 证券简称:老板电器 公告编号:2018-007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29日、2017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资金只能购买一年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投资理财,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信用类债券、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中高等级信用类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0-80%;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20-80%;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
12) 投资收益支付:该类产品实际到期后农业银行一次性分配截至实际到期日已实现的收益。如农业银行提前终止该产品,则按照该产品说明书约定条款计算并一次性支付收益。
13) 提前终止:
本理财产品到期日之前,投资者无权申请该产品赎回,投资者无权提前终止该产品。
本理财产品到期日之前,农业银行有权提前终止该产品,如果农业银行决定提前终止该产品,将在终止日后5个工作日内通知投资者。
14) 风险评级:低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农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揭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该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七章其他重大事项管理第一节风险投资”规定的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信托产品。
公司本次购买的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存在以下风险:
1) 政策风险:本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清算等业务无法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2) 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
3) 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

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
4) 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于产品募集失败后3个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5) 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6) 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 以上资金只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用于证券投资。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适度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4亿元。主要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产品名称, 金额(亿元), 募集期, 名义到期日, 受托人名称. Lists various bank and financial products purchased by the company.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 产品名称:“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以下简称“该产品”)
2) 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壹亿元
3)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4) 理财期限:182天
5) 募集期:2018年1月29日
6) 起息日:2018年1月30日
7) 名义到期日:2018年7月31日
8) 产品到账日:产品到期当日(公司应得理财收益及理财本金在到期日与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不计利息和理财收益)
9) 计息基础:实际理财天数/365
10) 产品收益率:4.7%
11) 产品投资标的:

1) 以上资金只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用于证券投资。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农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揭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该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七章其他重大事项管理第一节风险投资”规定的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信托产品。
公司本次购买的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存在以下风险:
1) 政策风险:本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清算等业务无法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2) 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
3) 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

Table with columns: 产品名称, 金额(亿元), 募集期, 名义到期日,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Lists the performance of purchased products.

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人民币14亿元(含本次购买的1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以上理财产品总计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理财产品金额上限和投资期限。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4、《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日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富诚达原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奋达科技”)于2018年1月31日接到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富诚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诚达”)原股东文志萍、董小林、张敬明的书面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其内在价值的评估,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计划自2018年2月1日起60个交易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增持300万股以上奋达科技股票。相关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实施主体包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文志萍先生,副总经理董小林先生,富诚达董事张敬明。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相关主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或身份 目前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文志萍 董事、副总经理 70,047,364 4.73
2 董小林 副总经理 45,087,959 3.05
3 张敬明 富诚达董事 45,993,100 3.10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其内在价值的评估,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2、增持股份性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
3、增持数量:三人共计增持300万股以上,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0%;
4、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增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
6、实施期限:自2018年2月1日起60个交易日;
7、资金来源:增持主体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2、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3、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1、本次增持属于上述增持主体的个人行为,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增持存在因公司股价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一日

5、增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
6、实施期限:自2018年2月1日起60个交易日;
7、资金来源:增持主体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2、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3、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1、本次增持属于上述增持主体的个人行为,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投资建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增持存在因公司股价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一日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8-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李明阳、控股股东福建海源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诚投资”)函告,获悉李明阳、海诚投资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Lists the details of the stock pledge transactions.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明阳共持有公司股份2,719,12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0.46%;其中本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5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92%;李明阳已累计质押2,21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8.53%,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81.61%。
海诚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4,855.71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8.68%;其中本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35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35%;海诚投资已累计质押3,48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3.38%,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71.67%。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一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明阳共持有公司股份2,719,125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0.46%;其中本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5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92%;李明阳已累计质押2,21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8.53%,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81.61%。
海诚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4,855.71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8.68%;其中本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35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35%;海诚投资已累计质押3,48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为13.38%,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71.67%。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一日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进展的公告

股票代码:002422 股票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18-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所涉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已经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公

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2017年4月21日、2017年4月28日、2017年7月12日分别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关于回购股份报

告书的补充公告》。
截止2018年1月31日,公司累计实施回购数量为2,163,11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5%,成交的最高价为15.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5.0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3,317,447.68元(包含交易费用等),符合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报告书》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1日

告书的补充公告》。
截止2018年1月31日,公司累计实施回购数量为2,163,11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5%,成交的最高价为15.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5.0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3,317,447.68元(包含交易费用等),符合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报告书》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1日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8-0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2018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Shows financial performance comparison between the current period and the same period last year.

2018年第一季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为盈的主要原因:1、公司终端零售店的增加带来零售渠道业务增长;2、收购深圳市金艺宝有限公司、深圳市捷夫珠宝有限公司、臻宝通(深圳)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带来新增利润。
四、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数据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2018年第一季度

2018年第一季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为盈的主要原因:1、公司终端零售店的增加带来零售渠道业务增长;2、收购深圳市金艺宝有限公司、深圳市捷夫珠宝有限公司、臻宝通(深圳)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带来新增利润。
四、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数据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2018年第一季度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高送转事项问询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18-014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日开市起停牌,待回复上交所问询函并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高送转分配预案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13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全文内容如下: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我部关注到,你公司于2018年2月1日发布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

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称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李晖、辛泽鹰夫妇提议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的高送转方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规定,相对你公司公告事后审核,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公司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前三季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01879.36万元、122723.34万元、121096.3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6574.78万元、11259.85万元、14766.32万元。根据业绩预告公告,预计2017年度实现归母净利润同比增加4504万元到6643万元。公司业绩规模及盈利水平的增长幅度,与本次拟实施的高送转比例不相匹配。请公司说明本次高比例转增股本的主要考虑及其必要性。
二、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二、公司股票于2017年10月20日上市交易,在公司上市后不到半年内控股股东提出本次高送转方案,请核实并披露:1、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大额负债,是否将所持公司股份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有其他协议安排,上述情况是否与提出高送转方案之间存在关联;2、近期公司股票价格较前期有较大幅度下跌,请控股股东说明提议高送转是否与股价走势相关。
三、2018年1月16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18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请说明控股股东提议本次高送转方案与上述股权激励安排是否存在关联,公司董事会应就此充分发表意见。
四、请补充披露本次高比例送转议案形成和决策的具体过程,核实在披露前是否与其他机构或人士进行过相关沟通或交流,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五、请你公司按规定提交内幕知情人信息,供本所进行交易核查。
请你公司于2018年2月2日披露函件,并于2月5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同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正在组织相关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回复,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日起停牌,待公司回复《问询函》并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日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快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完美世界 公告编号:2018-01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Shows key financial metrics for 2017.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证券代码:002856 证券简称:美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等相关规定,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按业务类型分类订单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业务类型, 2017年第四季度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 2017年第四季度已向中标商签约订单金额. Shows business performance by type.

注:1、2017年第四季度公司不存在重大项目。2、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1日

注:1、2017年第四季度公司不存在重大项目。2、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供各位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1日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土地收储补偿款的公告

股票代码:000599 股票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8-008
债券代码:112337 债券简称:16双星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双星轮胎工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收到由济南市财政局-县库支付的土地收储补偿款人民币3000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收到的土地收储补偿款计入公司2018年度营业外收入,对公司2018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后续

收到其余补偿款,公司将按照规则要求进行披露。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日

收到其余补偿款,公司将按照规则要求进行披露。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日

收到其余补偿款,公司将按照规则要求进行披露。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日